证券代码：688606　　证券简称：奥泰生物　　公告编号：2026-060

杭州奥泰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董事会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以及《杭州奥泰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杭州奥泰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1月23日召开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选举产生了第四届董事会董事，与公司于同日召开的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1名职工代表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自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就任，任期三年。

2026年11月23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董事长、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并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现就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董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一）董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2026年11月23日，公司召开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通过累积投票制方式选举高飞先生、赵华芳先生、陆维克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选举郭芳女士、周亚力先生、陈善基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本次股东会选举产生的3名非独立董事、3名独立董事以及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自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简历详见公司于2026年11月7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

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54）。

（二）董事长选举情况

2026年11月23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全体董事一致同意选举高飞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三）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及主任委员选举情况

2026年11月23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及主任委员的议案》，第四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及主任委员如下：

（1）战略委员会：高飞、赵华芳、陆维克、陈善基（独立董事）、周亚力（独立董事），其中高飞为主任委员。

（2）审计委员会：周亚力（独立董事、会计专业人士）、陈善基（独立董事）、高跃灿（职工代表董事），其中周亚力为主任委员。

（3）提名委员会：郭芳（独立董事）、周亚力（独立董事）、高飞，其中郭芳为主任委员。

（4）薪酬与考核委员会：郭芳（独立董事）、周亚力（独立董事）、高飞，其中郭芳为主任委员。

上述专门委员会中，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均占半数以上，并由独立董事担任主任委员，且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周亚力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任期自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二、高级管理人员聘任情况

（一）总经理聘任情况

2026年11月23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全体董事一致同意选举高飞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自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高飞先生的简历详见公司于2026年11月7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的《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54）。

（二）副总经理聘任情况

2026年11月23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全体董事一致同意选举陆维克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陆维克先生的简历详见公司于2026年11月7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54）。

（三）董事会秘书聘任情况

2026年11月23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全体董事一致同意选举傅燕萍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简历详见附件。

（四）财务负责人聘任情况

2026年11月23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全体董事一致同意选举傅燕萍女士为公司财务负责人，任期自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简历详见附件。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已对上述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进行审查，且聘任财务负责人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上述高级管理人员均具备与其行使职权相适应的任职条件，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处罚的情形。

董事会秘书傅燕萍女士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其任职资格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

三、证券事务代表聘任情况

2026年11月23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全体董事一致同意选举潘海洁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潘海洁女士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具备履行职责所必需的专业知识、工作经验以及相关素质，能够胜任相关岗位职责的要求，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简历详见附件。

四、部分董事离任的情况

本次换届选举完成后，郑展望先生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郑展望先生在任期间勤勉尽责，为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和持续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对其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五、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同时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的情况说明

高飞先生作为公司创始人，长期深耕一线运营，对公司业务、技术及行业资源有深刻理解，主导公司战略布局、市场开发与研发规划等核心事项。其作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兼任董事长与总经理，适配公司现阶段发展需要，可实现决策执行统一、降低沟通成本、提升运营效率，保障长期战略稳定落地。

为保障决策科学、监督有效、运作透明，公司已通过《公司章程》及议事规则明确董事会与总经理权责边界，特定事项须经独立董事或相关专门委员会事前审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已承诺维护上市公司人员、资产、财务、机构、业务的独立性，不侵占公司资产、不越权干预经营与财务决策；重大关联交易严格履行审议披露程序，关联董事、股东依规回避表决；对同业竞争严格限制并充分披露；并通过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及履职保障机制，进一步强化监督制衡。

六、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的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0571-56207860

电子邮箱：Yanping.fu@alltests.com.cn

联系地址：浙江省杭州市钱塘区下沙街道乔新路383号

特此公告。

杭州奥泰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24日

附件：

一、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简历

傅燕萍女士，197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0年7月至2005年12月任艾康生物技术（杭州）有限公司成本主管；2005年12月至2011年3月任艾博生物医药（杭州）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11年3月至2014年7月任杭州博拓生物技术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2014年7月至2017年11月任杭州奥泰生物技术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2017年11月至今任公司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傅燕萍女士直接持有公司股票1,058,062股。傅燕萍女士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傅燕萍女士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管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行政处罚或交易所惩戒，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等情形，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要求的任职条件。

二、证券事务代表简历

潘海洁女士，199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19年4月加入公司，历任公司法务、董秘助理；2021年3月至今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潘海洁女士直接持有公司股票6,748股。潘海洁女士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